

吴川市财政局文件

吴财绩〔2021〕3号

关于批复 2021 年市级财政支出项目 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通知

市直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财绩函〔2019〕15号）精神，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 市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吴财预〔2020〕35号）要求，各单位报送了 2021 年市级财政支出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现将审核通过的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批复各单位（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及时公开批复后的绩效目标。请各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将批复的预算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在门户网站或公开媒体同步进行公开，绩效目标公开及时性、完整性、规范性作为年度绩

效评价重要内容。

二、**强化绩效目标的应用**。各单位要按照绩效目标组织预算执行，批复后的绩效目标一般不予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调整的，应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要求和预算调整流程报批。

附件：1、2021年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分发）

2、2021年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分发）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吴川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4月6日印发

2021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吴川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3月22日

wy08表

部门名称	吴川市应急管理局			
基本情况	财政供养人员数	32人	下属单位数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6,714,159	财政拨款	8,056,739
	项目支出	1,342,580	其他资金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市本级使用资金	8,056,739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拟用于下属单位资金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任务； 目标2：完成省、市的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工作； 目标3：完成安全生产的综合监管工作； 目标4：完成宣传培训教育工作； 目标5：完成三防、森林防火、地震有关工作； 目标6：完成特发事件的救援工作； 目标7：完成应急演练工作。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任务1：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对各行业系统实施综合监管	25万元	有效控制各类事故的发生
	任务2：三防防汛	特大防汛（洪水），防旱（干旱），防风（台风）	15万元	应对各自然灾害有效地保障人民财产安全
	任务3：地震宣传教育	地震宣传、演练	5万元	了解地震的基本知识及地震发生时个人如何防护
	任务4：森林防火	防火灭火器器械购置	30万元	减少火灾的损失
	任务5：防汛应急资金	购置三防应急物资	20万元	增强防汛抢险物资保障能力，确保社会平安稳定。
	任务6：应急救援	保证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经济能力及有效性	10万元	购置应急救援物资以及提高应急救援人员的熟练程度和技术水平。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任务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展安全生产计划执法	非煤矿山企业7家，危险化学品企业45家，烟花爆竹批发公司2家烟花爆竹零售点
			指标2：隐患排查，打非治违	300次
			指标3：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10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3: 2020年度开展安全生产计划执法完成率	100%
			指标4: 2020年度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完成率	100%
			指标5: 隐患排查、打非治违	排查率100%
		时效指标	指标6: 2020年安全生产计划执法	全年
			指标7: 2020年度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全年
			指标8: 隐患排查、打非治违	全年
		成本指标	指标9: 安全生产监管经费	25万元
			指标9: 执法监察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0: 事故值指标	努力减少一般事故, 严防严控较大事故, 力争杜绝重特重大事故。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1: 打非治违	确保不发生非法经营生产引发的安全生产较大事故, 维护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加大隐患排查力度, 开展专项整治, 安全生产环境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8: 安全生产形势	平衡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9: 加强队伍, 建立一支能干事的高素质应急队伍, 提高办事效率, 办事程序公开, 办事时间缩短。	满意度逐步提升

负责人: 林炎辉

填表人: 谢晶晶

联系电话: 0759-5562669

说明: 本表一式三份, 财政局主管业务股室、绩效管理股、填报单位各存一份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吴川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3月22日

wy09表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灭火机械			
项目类型		设备购置			
项目等级		一级项目			
主管部门		吴川市应急管理局		用款单位	吴川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1年	到期年度	2021年
预算金额		总金额	30万	当年度金额	30万
项目概述		购置森林防火灭火机械装备，有效预防和扑灭森林火灾			
阶段性绩效信息 (项目实施计划)		第二季度	有效预防和扑灭森林火灾		
		第三季度	有效预防和扑灭森林火灾		
		第四季度	有效预防和扑灭森林火灾		
总体 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1、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2、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3、森林火灾处置率达到100%；4、全面提高森林火灾扑救能力；5、森林火灾受害率低于千分之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县级森林消防队伍份需要	满足县级森林消防队伍份需要
		质量指标		符合森林消防要求，质量合格率100%	符合森林消防要求，质量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成本指标		30万	3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发生重大财产损失	不发生重大财产损失
		社会效益指标		利用率达100%	利用率达100%
		生态效益指标		29万亩森林生态环境稳定	29万亩森林生态环境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扑救森林火灾能力逐步提升	扑救森林火灾能力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满意度90%	使用满意度90%

负责人：林炎辉

填表人：谢晶晶

联系电话：0759-5562669

说明：1、本表按项目填，即每一个项目填一个绩效目标申报表；

2、本表一式三份，财政局主管业务股室、绩效管理股、填报单位各存一份